

附件二

切 結 書

(現職教師用)

本人_____以現職教師身份，報考南投縣 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，如獲錄取，而無法於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前提交離職證明書，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，特此切結。

此致

南投縣 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暨附設幼兒園教師甄選介聘委員會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
原服務學校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